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0)

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2.(a)	(i) 重選楊智恒先生為董事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ii) 重選鍾少樺先生為董事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iii) 重選王子敬先生為董事(彼已任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	790,617,800 (99.9557%)	350,064 (0.0443%)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大會通告第3項普通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4.	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普通決議案因獲得超過50%票數贊成而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7.	就二零二二年豁免本公司須於每年舉行股東大會作為其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某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0條之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間不得相隔超過15個月（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可能授權之有關較長期間）之規定，致使本公司並無責任於二零二二年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且儘管於二零二三年召開之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與本公司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間可能相隔超過15個月，該大會仍將被視為已獲正式召開（大會通告第7項特別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特別決議案因獲得不少於75%票數贊成而通過。		
8.	修訂現行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方式為刪除其全文並以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其註有「 A 」字樣之文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替代，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大會通告第8項特別決議案)	790,617,864 (99.9558%)	350,000 (0.0442%)
	該特別決議案因獲得不少於75%票數贊成而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2,036,538,114 股。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本公司股東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2,036,538,114 股。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香志恒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會議，而所有其他董事均親自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了會議。

本公司股東可參考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內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cergroup.com.hk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智恒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智恒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鍾少樺先生及戚道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王子敬先生及香志恒先生。